



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2年4月26日

聯絡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詹常輝

聯絡電話：04-22232311

編號：1120426-28

臺中地檢署嚴正聲明

檢察官係依證據偵辦案件，絕不考量任何政治因素及立場

臺中地檢署檢察官偵辦顏姓被告等涉嫌貪污、竊佔等案件，係陸續接獲不同民眾檢舉告發後立案偵辦，偵辦期間並依所查獲之相關事證、勾稽相關被告之金流暨傳訊相關被告、證人後，認定被告等人涉有本案罪嫌。

檢察官於相關偵辦期間及作為絕不考量任何政治因素及立場，也嚴禁任何不當力量干預檢察官的偵查作為，身為法定公益代表人，檢察官於本案例中就被告有利及不利之情形均加以注意，以所查獲事證依法偵辦，本署呼籲當事人應坦然面對司法，由法院後續依法審理，並請外界切勿妄加臆測攻訐，給予司法純淨之空間。